（上接B326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十五、《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及相关具体方案。

监事会认为：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公司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审批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还须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赞成票占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的100%。

特此公告。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390　证券简称：五矿资本　公告编号：临2019-014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362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定向增发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5,278,745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48元，共计募集资金404,999,992.6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18,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86,999,992.60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3月2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184,48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83,815,512.6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职湘 OJ[2013]485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前年度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83,865,714.73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50,202.13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0.00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018年度，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使用募集资金0.00元，但公司于2018年收到银行存款利息为7.83元，故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7.83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77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定向增发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598,911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02元，共计募集资金667,799,999.22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9,677,999.99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58,121,999.23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611,542.31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55,510,456.9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5]10644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前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55,639,161.96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57,053.88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28,348.84元。

2018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8,366.70元，2018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7.86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655,667,528.66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57,071.74元。截至 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0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三）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159号文《关于核准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477,832,509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1月10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并出具了天健验[2017]1-3号《验资报告》。本次共计募集人民币14,999,999,966.35元，另减除财务顾问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直接相关的发行中介费用75,974,00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4,924,025,966.35元。

2、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中149,20亿元拟用于对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五矿经易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经易期货”）、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信托”）和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贸租赁”）增资，剩余部分用于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等。

本次重组配套资金对五矿证券、五矿经易期货、五矿信托和外贸租赁增资的具体方式为，五矿资本以募集配套资金对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资本控股”）增资，五矿资本控股再以增资资金向前述四家公司补充资本金。

（1）五矿资本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2017年实际可使用的募集资金14,999,999,966.35元，2017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4,995,974,000.00元，其中向五矿资本控股增资14,920,000,000.00元、支付中介机构费用75,974,000.00元，2017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6,029,317.28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0,055,283.63元。2018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6,049,49元，2018年1月11日，将10,061,333.12元的募集资金结项并将节余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包含银行存款利息）；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4,995,974,000.00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6,035,366.77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0.00万元。

（2）五矿资本控股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五矿资本控股2017年度实际收到募集资金14,920,000,000.00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4,920,000,000.00元，其中向五矿证券增资5,920,000,000.00元、向五矿经易期货增资1,500,000,000.00元、向五矿信托增资4,500,000,000.00元、向外贸租赁增资3,000,000,000.00元，2017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11,070,895.84元（含现金管理收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11,070,895.84元。2018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502,624.71元，2018年1月11日，将111,573,520.55元的募集资金结项并将节余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包含银行存款利息）；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4,920,000,000.00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11,573,520.55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0.00万元。

截至2018年1月11日，公司全部募投项目已投入完毕，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也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和节余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总额	项目节余资金
1	向五矿证券增资	592,000.00	592,000.00	--
2	向五矿经易期货增资	150,000.00	150,000.00	--
3	向五矿信托增资	450,000.00	450,000.00	--
4	向外贸租赁增资	300,000.00	300,000.00	--
5	支付中介费用	7,999.9966	7,597.40	402.5966
合计		1,499,999.9966	1,499,597.40	402.5966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银行存款及现金管理利息节余				11,760.8888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12,163.4854

为促进公司后续生产经营的长远发展，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对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第二十条之规定“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500万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5%的，可以免于履行前款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在最近一期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合计12,163.4854万元，低于募集资金净额1%，无需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3日披露的《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2017年非公开发行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暨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04）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0.00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于2013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并于2014年12月19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对其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公司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2、根据《管理办法》，2013年4月18日，公司与募集资金项目公司贵州省铜仁市金丰锰业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9月，更名为“贵州铜仁金瑞锰业有限责任公司”）、湖南金瑞锰业有限公司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芙蓉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桃江支行于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六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履履行。

鉴于贵州省铜仁金丰锰业有限责任公司年产3万吨电解锰技改扩产项目已经完成，该募集资金专户不再使用，为此公司已于2013年9月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芙蓉支行，账号为731903095871060②）予以注销。销户时账户余额仅剩利息11,949.11元，公司已将该部分资金转入项目承担公司贵州铜仁金瑞锰业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补充该项目永久流动资金。

3、根据《管理办法》，2015年7月14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公司金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芙蓉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潇湘支行在湖南省长沙市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履履行。

鉴于以上两个募集资金项目已经转让，公司已分别于2018年3月、2018年12月将两个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潇湘支行，账号为431610000018150218970和开户行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芙蓉支行，账号为731900021610705）予以注销。销户时账户余额分别为6,350.90元和22,015.80元，公司已将该部分资金转入项目承担公司金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和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根据《管理办法》，2017年2月9日，公司与募集资金项目公司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包括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绵阳市商业银行营业部、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及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履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3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共有1个，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桃江支行	1912020029200028178	7.83	
合计		7.83	

注：该账户于2019年1月已销户。

2、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共有2个，已全部销户。

3、2017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表：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
1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绵商行总行营业部	02001800002999	0.00
2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国开行直管业务中心	812015600653550200	0.00
3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731900021610506	0.00
4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北京东城支行	321020100100245436	0.00
5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开行直管业务中心	812015600653717200	0.00
6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北京东城支行	321020100100240601	0.00
7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绵商行总行营业部	02001200002299	0.00
8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北京万寿路支行	110902057510601	0.00
合计				0.00

注：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全部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完成。

（三）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7年2月22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75亿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管理工具为银行定期存款和结构性存款等，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滚动存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23日披露的《金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8）。

2017年5月12日，五矿资本控股于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以下简称绵商行总行营业部）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结算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账户信息如下：账号：02001800002404；开户银行：绵商行总行营业部。

2017年8月21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五矿资本控股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延长使用不超过30亿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管理工具为银行定期存款和结构性存款等，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滚动存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2日披露的《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86）。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已全部结束，取得的投资收益共计108,706,343.82元，2018年未新增现金管理产品，公司2017年1-12月份已到期的具体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起始日	终止日	利率	理财本金（万元）	理财收益
招商银行北京万寿路支行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10902057580000010	2017/02/23	2017/05/12	1.75%	150,000	5,703,750.00
		110902057581000016	2017/02/24	2017/05/26	3.80%	150,000	14,210,958.90
绵商行总行营业部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020014000002321	2017/02/24	2017/05/04	1.75%	200,000	6,727,500.00
		020016000002320	2017/02/24	2017/05/17	3.60%	250,000	20,500,000.00
		020015000002405	2017/05/17	2017/08/17	3.95%	150,000	14,758,333.33
		020016000002424	2017/05/27	2017/08/27	4.00%	150,000	15,333,333.33
		020017000002517	2017/08/23	2017/11/29	3.95%	150,000	16,139,134.93
		020014000002528	2017/08/29	2017/11/29	4.00%	150,000	15,333,333.33
合计							108,706,343.8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1、附表2、附表3）。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见附表4）。

五、募投项目的转让情况

1. 年产7,000吨锂离子动力电池多元正极材料项目由本公司实施，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将年产7,000吨锂离子动力电池多元正极材料项目出售给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该项目转让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为26,493.65万元，项目完工进度约为80.00%，2017年1-10月实现净利润3,015.25万元。因本公司出售年产7,000吨锂离子动力电池多元正极材料项目与出售新材料事业本部其他资产及负债整体评估定价，无单独定价。

2. 年产10,000吨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由金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实施，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将金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分别出售给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宁波创元建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该项目转让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为26,987.95万元，项目完工进度约为90.00%，2017年1-10月实现净利润4,457.01万元，按照收益法评估法确定的2016年12月31日的金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股权价值为39,443.06万元。因协议规定过渡期损益归本公司享有（即年产10,000吨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2017年1-10月实现的净利润）以及金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向本公司分红357.07万元，最终确定的金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股权价款为43,543.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收回全部款项。

3. 金丰锰业年产3万吨电解金属锰技改扩产项目：该项目由贵州铜仁金瑞锰业有限责任公司（原贵州省铜仁市金丰锰业有限责任公司）实施。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将贵州铜仁金瑞锰业有限责任公司出售给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因金丰锰业年产3万吨电解金属锰技改扩产项目属于贵州铜仁金瑞锰业有限责任公司的一部分资产，贵州铜仁金瑞锰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为整体评估定价，未单独针对金丰锰业年产3万吨电解金属锰技改扩产项目确定处置价款。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募集资金认为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五矿资本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八、保荐机构和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1.2013年和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五矿资本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五矿资本重大会披露的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无异议。

2.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五矿资本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规范，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独立财务顾问对五矿资本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九、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三）《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四）《关于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9）第110ZA3807号）。

特此公告。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7日

附表1：

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381.5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386.57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金丰锰业年产3万吨电解金属锰技改扩产项目	否	28,045.43	28,045.43	28,046.62	1.19	100	2013.12	不适用	否	否
收购桃江锰矿及其技改扩建项目	是	10,341.81	4,336.12	4,336.12	-3.83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0	6,000.00	6,000.00	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8,387.24	38,381.55	38,381.55	2.58	38,386.57	5.02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桃江锰矿项目：由于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电解锰下游钢铁行业未有明显好转，电解锰产品价格仍然处于低位，国内锰矿山开工率不高，矿山处于不开工状态，环保成本大幅上升，经测算桃江锰矿投资前市场产品价格开采已无效益，为降低投资损失，故已终止实施该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金丰锰业项目：该项目由贵州铜仁金瑞锰业有限责任公司（原贵州省铜仁市金丰锰业有限责任公司）实施。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将铜仁金瑞锰业有限责任公司出售给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从2017年11月份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附表2：

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5,551.0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069.4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566.75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向五矿证券增资	否	592,000.00	592,000.00	592,000.00	0	592,000.00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向五矿经易期货增资	否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0	150,000.00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向五矿信托增资	否	4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0	450,000.00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向外贸租赁增资	否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0	300,000.00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支付中介费用	否	7,999.9966	7,999.9966	7,999.9966	0	7,597.40	-402.5966	94.9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499,999.9966	1,499,999.9966	1,499,999.9966	0	1,499,597.40	-402.596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17年2月22日，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资本控股”）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75亿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管理工具为银行定期存款和结构性存款等，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滚动存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23日披露的《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8）。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3：

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99,999.996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9,597.4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向五矿证券增资	否	592,000.00	592,000.00	592,000.00	0	592,000.00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向五矿经易期货增资	否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0	150,000.00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向五矿信托增资	否	4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0	450,000.00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向外贸租赁增资	否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0	300,000.00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支付中介费用	否	7,999.9966	7,999.9966	7,999.9966	0	7,597.40	-402.5966	94.9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499,999.9966	1,499,999.9966	1,499,999.9966	0	1,499,597.40	-402.596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17年2月22日，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资本控股”）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75亿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管理工具为银行定期存款和结构性存款等，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滚动存储。2017年7月11日，公司和金驰材料已全部归还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4：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收购桃江锰矿及其技改扩建项目	6,000.00	6,000.00	0.00	6,0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年产7,000吨锂离子动力电池多元正极材项目	9,269.69	9,269.69	2.20	9,279.59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补充金融材料流动资金	年产10,000吨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799.76	2,799.76	0.00	2,804.98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8,069.45	18,069.45	2.20	18,084.51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收购桃江锰矿及其技改扩建项目： 变更原因：由于国内经济转型升级和基础设施投资增速放缓，国内钢铁行业产能过剩，作为钢铁原材料之一的电解锰需求也相应减少，公司桃江项目作为钢铁行业上游企业，预计桃江矿短产石到期均难以实现预期效益。同时，公司目前正在推进电池材料业务的发展，预计该业务板块市场前景相对良好，但需相应营运资金支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更好地回报投资者，公司拟变更桃江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4-001）、《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临2014-002）及《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14-005）。 2、年产7,000吨锂离子动力电池多元正极材项目和年产10,000吨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变更原因：为进一步聚焦金融主业，提升运营效率，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为五矿资本的长远发展奠定基础，公司拟出售锂电正极材料业务、钛及钛产品业务等相关资产。原募投项目“金驰材料年产10,000吨电池正极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金瑞材料年产7,000吨锂离子动力电池多元正极材料项目”均属于公司拟出售标的资产。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资产结构和业务结构作出的优化调整，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长远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的利益。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2017年9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决议公告》（临2017-107）、《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2017-110）及《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17-116）。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600390　证券简称：五矿资本编号：临2019-015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2018年度相关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18年度相关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18年度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100,139.20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计提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的主要情况概述

（一）原新材料事业部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2018年与原新材料事业部相关的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科 目	计提金额（万元）
应收账款	-43.86
其他应收款	2,700.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
合 计	5,656.25

计提减值的主要原因：2017年五矿资本因全资子公司湖南金瑞锰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瑞锰业”）严重资不抵债，已于当年在其财务报表中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2018年末金瑞锰业已被法院裁定宣告破产清算，不再纳入五矿资本合并范围。因此，2018年五矿资本合并层面还原五矿资本母公司原针对金瑞锰业计提的减值准备，包括针对金瑞锰业的其他应收款计提2,699.31万元坏账准备（以前年度计提坏账准备2,630.63万元，2018年度新增计提坏账准备68.68万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3,000.00万元的减值准备。

（二）五矿资本控股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资本控股”）本部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科 目	计提金额（万元）
其他应收款	-0.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718.17
合 计	15,717.87

计提减值的主要原因：2018年五矿资本控